

彰化縣香田國民小學會議記錄

會議 名稱	112 學年下學期第二次課程發展委員會議						
日期 時間	113 年 06 月 18 日 (星期二) 08:00-08:40			地點	數位英語教室		
出席者	校長	鄭培華	一年級 代表	詹佳燕	二年級 代表	張雅媚	
	教導 主任	黃瑞祥	三年級 代表	毛靖宇	四年級 代表	劉俐均	
	總務 主任	丁石璋	五年級 代表	詹琇煊	六年級 代表	歐建麟	
	輔導 主任	賴宜鈴	語文領 域代表	詹佳燕	社會領 域代表	陳有希	
	教務 組長	楊婷婷	數學領 域代表	張雅媚	綜合活 動領域 代表	詹琇煊	
	家長 會長	陳學瑋	藝術與 人文領 域代表	楊婷婷	自然與 生活科 技領域 代表	陳俊妤	
			健康與 體育領 域代表	陳俊妤	英語領 域代表	陳俊妤	
列席				記錄	楊婷婷		
主席	鄭培華 校長						

校長：今天召開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2 次課程發展委員會，請同仁針對案由討論：
主旨：

- 一、議決學習總節數及”領域學習節數”與”彈性學習節數”之分配。(詳見附件一)
- 二、討論 113 學年度課程計畫(含課程評鑑計畫)：部定、校定彈性。
- 三、針對 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做審視，並提出寶貴意見。
- 四、教科書評選結果(詳見附件二)

案由一：議決學習總節數及”領域學習節數”與”彈性學習節數”之分配。

說明：領域學習總節數因應 108 新課綱六年級要調整，其餘年段之學習總節數的分配全部不變。

決議：贊成—13 票，不贊成—0 票。六年級調整為領域學習節數共 26 節、彈性學習節數共 6 節。

案由二：討論 113 學年度課程計畫(含課程評鑑計畫)：部定、校定彈性。

說明：

1. 校訂彈性課程部分，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類的彈性課程為獨輪車社團，上學期週數為 21 週，下學期一到五年級為 20 週，六年級為 18 週。
2. 113 學年度課程計畫由各位委員填寫，於 6/18 前送至教務處進行最後彙整，並於召開課發會時進行討論與表決。

決議：贊成—13 票，不贊成—0 票。113 學年度課程計畫，經討論與表決過後，全體一致通過。

案由三：有關本校 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附件三)乙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計畫作為本校教師針對身心障礙學生提供課程調整服務(包括學習環境、學習評量、學習歷程及學習內容)及調整學習節數之依據。
- 二、本計畫經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及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實施。

決議：贊成—13 票，不贊成—0 票。審議通過本校 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

案由四：有關本校 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規劃(詳如附件四)乙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針對 113 學年本校身障學生部定課程及特殊需求課程開課需求及所需相關服務彙整成「特殊需求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

二、本校無特教班，由外校巡迴輔導教師到校服務。113學年度本校授課節數合計開設語文（3節）、數學領域（1節）、通溝訓練課程（2節），共計6節。

三、課程節數說明如下：學生的課程採取外加，身障學生皆依總綱規定規劃學習節數。

四、本課程規劃經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及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實施。

決議：贊成—13票，不贊成—0票。審議通過本校113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規劃。

教務組長

教師兼任
教務組長 楊婷婷

教導主任

教師兼任
教導主任 黃瑞祥

校長

香田國小
校長 鄭培華(甲)

附件一 彰化縣香田國小 113 學年度學校課程節數

領域科目				教育階段 階段 年級	國民小學					
				第一學習階段		第二學習階段		第三學習階段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部定課程	領域學習課程	語文	國語文	6		5	5	5		
			本土語言/ 新住民文	1		1	1	1		
			英語文			1	1	2		
		數學	4		4	4	4			
		社會	6(生活)		3	3	3			
		自然科學			3	3	3			
		藝術			3	3	3			
		綜合活動			2	2	2			
		科技								
		健康與體育	3		3	3	3			
		學校實際領域學習 總節數(A)			20 節		25 節		26 節	
校訂課程	彈性學習課程	統整性主題/專題/ 議題探究課程		0.5	0.5	0.5	0.5	0.5	0.5	
		國際教育		0	0	1	1	1	1	
		資訊教育課程		0	0	1	1	1	1	
		社團活動與技藝		1	1	1	1	1	1	
		其他類課程		1.5	1.5	0.5	0.5	2.5	2.5	
		彈性學習節數		2-4 節		3-6 節		4-7 節		
		*學校實際彈性學習 總節數(B) *九年一貫課綱規範 彈性學習節數(B)		3		4		6		
課綱規範總節數			22-24 節		28-31 節		30-33 節			
學校每週實際學習總節數 (A+B)			23		29		32			

附件二 彰化縣香田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教科書評選結果

年級 科目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國語	康軒	康軒	南一	康軒	南一	康軒
數學	南一	南一	南一	南一	南一	南一
自然與 生活科技			南一	南一	康軒	南一
社會			康軒	康軒	翰林	康軒
藝術 人文			康軒	翰林	翰林	康軒
生活	康軒	康軒				
健康與 體育	南一	康軒	翰林	南一	南一	南一
綜合			康軒	南一	南一	南一
英語			何嘉仁	何嘉仁	何嘉仁	何嘉仁
閩南語	真平	真平	真平	真平	真平	真平

113 學年度特教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

113 年 6 月 4 日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通過

113 年 6 月 18 日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通過

一、依據

(一) 特殊教育課程教材教法及評量方式實施辦法。

(二) 國民教育階段特殊教育課程大綱。

二、目的

在十二年國教/九年一貫課程的主軸下，因應學生之個別需求、能力差異及學習表現，調整各領域的教學目標、教材、教學方式及評量方法，以利學生發展潛能。

三、計畫目標

- (一) 依據特教學生需求選用相關能力指標，包括針對學生的弱勢能力，應用簡化、減量、替代、分解與重整的策略；針對學生的優勢能力，應用加深、加廣或濃縮的策略，以完成學年目標之撰寫。
- (二) 課程教材之調整，依照學生選用之能力指標編輯教材，完成教材的簡化淺化等調整措施，以供適性教學之用。
- (三) 教學方法宜因應身障學生的個別需求，採工作分析、多元感官、直接教學、多層次教學、合作學習、協同教學等多樣化的教學。

四、學習領域與每週授課時數

- (一) 配合特殊教育課程大綱，根據學生需求開設語文、數學、社會、自然科學、科技、綜合活動、健康與體育、藝術等部定課程。
- (二) 針對學生之特殊需求於彈性學習或校定課程時間，開設學習策略、生活管理、動作機能訓練、職業教育、社會技巧、溝通訓練、科技輔具、點字、定向行動等特殊需求課程。
- (三) 依本校特殊教育學生之認知或學習功能不同程度，規劃課程及調整各領域之授課節數，惟學習總節數不得少於同年級普通班學生，並經本校特推會審議通過。

五、課程調整原則及作法

(一) 學習內容的調整

1. 認知或學習功能無缺損/輕微缺損學生之教學設計應掌握簡化、減量、分解、替代、生活應用等原則達成該領域之能力指標，並根據學生各項評量表現擬定其學年目標。
2. 認知或學習功能嚴重缺損學生之教學設計應掌握替代、重整、生活應用等原則達成該領域之能力指標，並根據學生各項評量表現擬定其學年目標。

(二) 學習歷程的調整

1. 教學型態依領域需要與人力資源採個別指導、分組教學，團體教學與班際協同。

2. 教學時應使用具實證教學成效之方法，包括分散練習、直接教學、合作學習、提示教學等有效教學策略，除強調學習成功經驗的營造外，更以促進友善與融合的學習環境為考量。

(三) 學習環境的調整

1. 教室安排於一樓；調整座位編排方式，以利小組或個別自主、專心學習為原則；妥善安排座位以利同儕相互動與協助。
2. 教室環境佈置與教學內容及學生學習特質相配合，設計多元學習環境，促進學習遷移與類化的成效。

(四) 學習評量方式(定期評量)的調整

身障學生採多元評量方式進行，可運用優勢評量、動態評量、檔案評量、實作評量、生態評量與課程本位評量等多元方式，以達到適齡、提升學習成就的目標，必要時則能發揮成績預警及補救的功效。

六、本計畫經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及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彰化縣 113 學年度 香田國小 特殊教育課程規劃-教學時數分配

一、教師編制

特教班型	班級	編制人員	教師編制/每週實際授課節數				總節數
			導師	專任教師	兼任行政	兼課教師	
無設班			外校巡迴輔導老師到校服務				4

二、課程規劃

本校學生接受巡迴輔導

巡迴輔導班型	年級/學生	科目	每週節數
聽語巡迴輔導	四年級/陳 O 硯		2
不分類巡迴輔導	四年級/陳 O 硯 郭 O 盛	國語/A(融入學習策略)	2
	五年級/梁 O 維	國語/B(融入學習策略)	1
		數學/A	1
接受巡迴輔導服務每週總節數			6